

临沭县财政局文件

沭财采〔2020〕4号

关于实施政府采购流程再造完善政府采购机制 的通知

各镇街，县直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供应商：

为规范参与山东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管理，优化营商环境，引导采购人、供应商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们对政府采购业务流程进行流程再造，逐步建立完善的现代政府采购制度。

一、明确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将货物、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由同一预算项目下采购金额 100 万元，调整为同一预算项目下同一“二级品目”累计采购金额 150 万元。（见附件 1）

二、优化政府采购流程。按照依法合规原则，简化政府采购相关审批审核事项，缩减审批环节，减少审批材料，制定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流程流程图（附件 2）与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指引（附件 3）。

三、畅通供应商救济渠道。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

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照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可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指引（附件4）与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指引（附件5）。

四、加快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促进政府采购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加强云计算、大数据、电子商务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在政府采购领域的应用，实现政府采购业务从预算编制到采购执行、国库支付、资产管理全流程在线办理。

- 附件：1、临沭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
2、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流程图
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指引
4、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指引
5、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指引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临沭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3日印发

附件 1

临沭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

一、关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执行范围

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类项目的采购限额标准为 30 万元。

采购目录以外，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限额标准以上的属于政府采购范畴，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采购方式及程序进行。采购目录以外且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适用范围。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采购政府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应全部纳入政府采购管理。

二、关于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将货物、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由同一预算项目下采购金额 100 万元，调整为同一预算项目下同一“二级品目”累计采购金额 150 万元。累计采购金额 150 万及以上的项目，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不足 150 万元的，由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需求特点，自行选择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

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装修、拆除、修缮工程项目，以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400 万元）以下的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均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无须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由采购人根据项目需求特点，选择竞争性谈

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方式组织实施。

三、小额零星自行采购数额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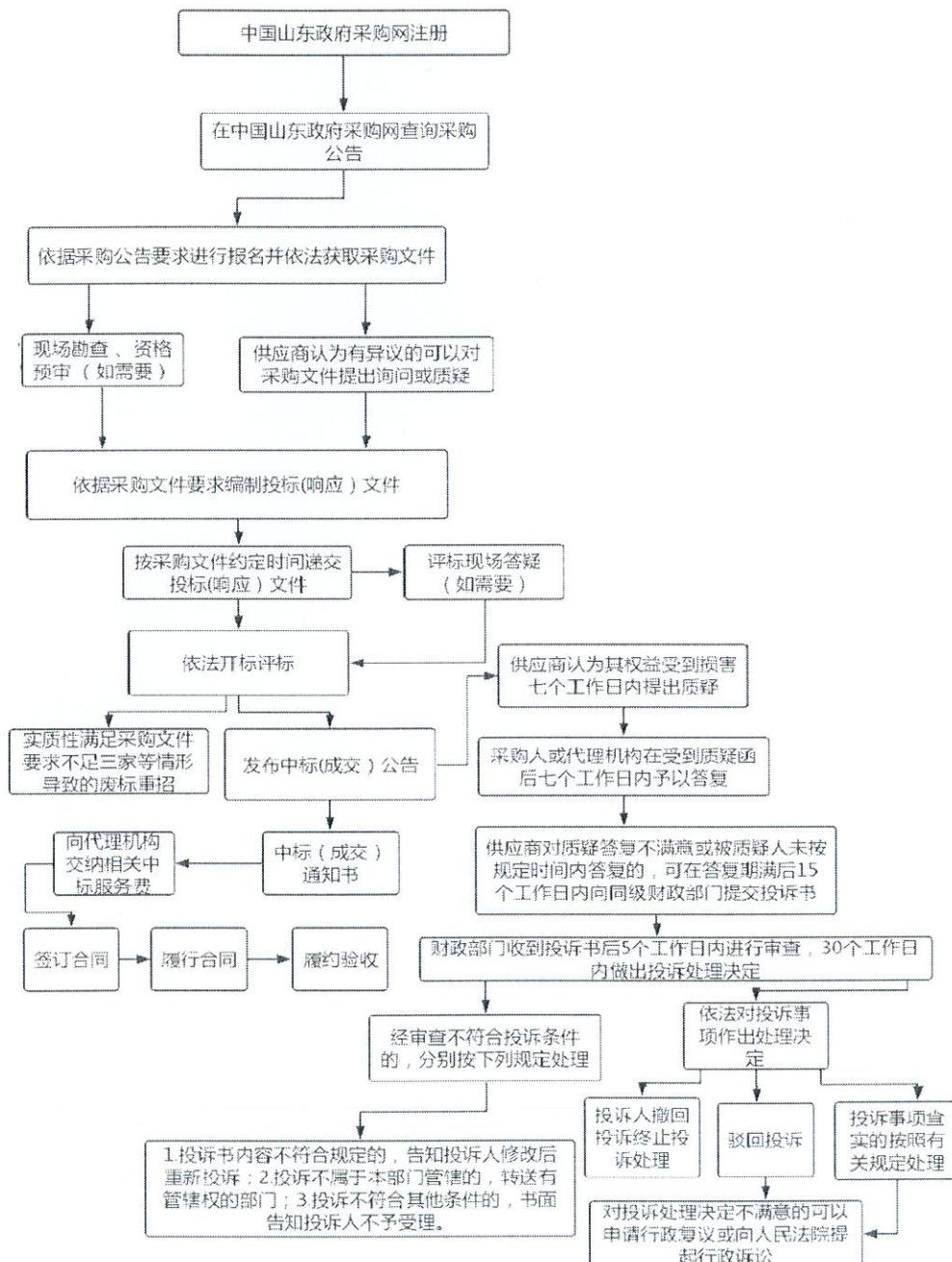
《采购目录》内品目的小额零星自行采购数额标准，货物、服务和工程类同一“二级品目”年度累计金额统一调整为 30 万元。

四、委托额度标准

采购预算单件或批量 3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

附件 2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流程图



附件 3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指引

一、获取采购信息

供应商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获取项目信息。

1、查询采购需求公示

对于符合《山东省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中第二十五条要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采购需求方案确定后进行采购需求公示，供应商可在采购需求公示阶段提前关注项目信息。

项目信息公开		以下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省级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39	【山东省本级】青岛科技大学教室建设需求公示								2020-06-17	
0039	【山东省本级】青岛大学附属医院后勤服务需求公示								2020-06-17	
0039	【山东省本级】青岛大学附属医院全院印刷品需求公示								2020-06-17	
0039	【山东省本级】济南铁路运输检察分院远程庭审指挥系统采购项目需求公示								2020-06-17	
市县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3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9	【济南市南山区】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西营街道办事处易腐垃...								2020-06-17	
003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采购需求公示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供应商如有异议可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2、查询采购公告

供应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模块可以查看山东省内所有的政府采购项目公告。

供应商可以按照项目名称查找自己关注的项目，并阅读详细的采购公告。

3、查询资格预审公告

资格预审并非采购的必经前置程序，一般只有大型复杂政府采购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采购项目或者对资质要求特殊的项目才会采用资格预审。目前由于资格预审公告内容较少，合并在“结果公告”中列示，供应商可关注结果公告模块，查询相关项目的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信息公开		以下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省级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山东省本级】山东中医药大学眼科研究所基因测序服务采购项目中标公告								2020-06-17
		【山东省本级】菏泽医学专科学校附属医院医用设备及影像诊断医用阅片显示系统...								2020-06-17
		【山东省本级】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智能制造公共实训基地节能监管系统建设总承包...								2020-06-17
		【山东省本级】滨州医学院2020年科研课题匹配设备项目二中标公告								2020-06-17
市县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济南市南山区】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西营街道办事处易腐垃圾处理车间...								2020-06-17
		【济南市商河县】商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商河县妇幼保健院PPP项目考古调查...								2020-06-17
		【临沂市河东区】临沂市河东区汤河镇无害化厕所购置及安装工程（二期）中标公告								2020-06-17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行政办公室（经贸办、社会事务办）大桥、解家河、西山...								2020-06-17
		【潍坊市青州市】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阳河管护中心南、北阳河水毁工程修复施工...								2020-06-17

二、确认参与采购项目

供应商确定符合采购文件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能够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相应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则可自愿参与相关的政府采购项目。

参与流程：

1、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注册”（首次参与山东省内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准确填写供应商名称、开户行账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

通知公告

- 关于做好政府采购预算指标有关操作的说明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恢复评审专家申请现场受理的通知
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淄博分站正式开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的通知
关于《山东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

更多>>

用户登录

2020-06-16
2020-06-12
2020-06-02
2020-05-29
2020-05-22

网上商城
代理机构备案

供应商注册

项目信息公开

省级信息公开 采购公告 采购结果 单一来源 谈判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公告 询价公告

更多>>
2020-06-17
2020-06-17

服务交流

合同融资

1. 资格条款

2. 供应商信息

3. 用户信息

4. 确认信息

所属类型	法人	▼
组织机构代码(社会信用代码)		
中文名称		
英文名		
成立日期		
电话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公司所在地	省	
依法纳税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是	
近三年内有重大违纪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是	
制造商特殊	其他	
以下银行信息将作为合同及资金付款的不可或缺要素, 请慎重填写核实, 如有失误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银行三要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确认开户银行		
确认银行账号		

2、以供应商角色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对其所参加的项目进行投标确认(备案)。

3、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

三、编制投标(响应)文件

1、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如有不明确的问题,可按采购文件注明的方式和时间节点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代理机构答疑回复的内容同样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按照《政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规定的方式和程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根据采购文件的内容及格式要求编制投标（响应）文件

①应着重关注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无效投标（响应）条款，确保不会因疏忽大意导致无效投标（响应）；

②应重点关注评审办法中的评审因素及评分细则，并逐一对应评审因素的响应情况编制投标（响应）文件；

③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技术等组成部分编制，不得缺项、漏项，并编制清晰的目录，做到层次清晰，便于评审；

④文件编制完成后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并进行密封；

四、参与招标项目的开标

1、供应商务必于开标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至开标地点。

2、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或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3、开标仪式结束后，进入评审环节。

五、获取中标、成交信息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

供应商可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结果公告模块关注该项目的中标、成交信息。

■ 项目信息公开 以下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省级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029	【山东省本级】山东中医药大学眼科研究所基因测序服务采购项目中标公告								2020-06-17
00029	【山东省本级】菏泽医学专科学校附属医院医用设备及影像诊断医用阅片显示系统...								2020-06-17
00029	【山东省本级】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智能制造公共实训基地节能监管系统建设总承包...								2020-06-17
00029	【山东省本级】滨州医学院2020年科研课题匹配设备项目二中标公告								2020-06-17

市县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029	【济南市历下区】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西营街道办事处易腐垃圾处理车间...								2020-06-17
00029	【济南市商河县】商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商河县妇幼保健院PPP项目考古调查...								2020-06-17
00029	【临沂市河东区】临沂市河东区汤河镇无害化厕所购置及安装工程（二期）中标公告								2020-06-17
00029	【青岛市崂山区】王哥庄行政办公室（经贸办、社会事务办）大桥、解家河、西山...								2020-06-17
00029	【潍坊市青州市】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阳河管护中心南、北阳河水毁工程修复施工...								2020-06-17

发出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供应商认为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的约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

法律责任。

2、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告。供应商可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合同公示”模块查看合同公开信息。

■ 项目信息公开

以下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信息的真确性、准确性、完整性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省级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00	【山东省本级】山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电梯维修保养合同公示								2020-06-17
0000	【山东省本级】山东省实验动物中心(山东省实验动物监测中心)山东省医学科学...								2020-06-17
0000	【山东省本级】山东省实验动物中心(山东省实验动物监测中心)山东省医学科学...								2020-06-17
0000	【山东省本级】山东省济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山东省济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全封闭...								2020-06-17

市县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00	【东营市本级】中心城地下管线补测补绘-管线探测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2020-06-17
0000	【临沂市本级】临沂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积金对账单印发采购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2020-06-17
0000	【济宁市泗水县】泗水县泗张镇人民政府370831900003202000...								2020-06-17
0000	【山东省本级】泗水县泗张镇人民政府泗水县泗张镇2020年采购鸿顺牧业养殖...								2020-06-17
0000	【潍坊市青州市】青州市城乡环卫中心3707810300012020002...								2020-06-17

3、如采购文件约定中标、成交供应商需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不应超过合同金额的 10%，供应商可以选择采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七、合同履行及项目验收

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合同当事人务必全面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确定的权利、义务，任何一方当事人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管理办法》，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解决资金困难。

3. 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时，供应商应及时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建议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并通知供应商。技术复杂、专业性强或者重大民生、金额较大的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准备时间可适当延长。

4. 采购人应当成立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小组，负责项目验收具体工作，出具验收意见，并对验收意见负责。

5. 除涉密情形外，采购人应当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供应商可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验收公示”模块查询验收公开意见。

项目信息公开		以下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信息的真伪性、准确性、完整性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省级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329	【山东省本级】鲁东大学高校协同创新计划验收公示						2020-06-17	
00329	【山东省本级】鲁东大学高校协同创新计划验收公示						2020-06-17	
00329	【山东省本级】鲁东大学高校协同创新计划验收公示						2020-06-17	
00329	【山东省本级】山东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奎文校区运动场地提升改造验收公示						2020-06-17	
市县信息公开		需求公开 采购公告 单一来源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示 验收公示	更多>>					
0032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2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2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2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00329	【潍坊市临朐县】临朐县城关街道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2020-06-17	

6. 项目验收合格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财政性资金支付的必备条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支付资金。涉及分段验收付款的项目，应具备符合合同约定内容的阶段性验收报告。

八、收取合同价款

项目验收合格且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机构变动、

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

九、权利救济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的程序和要求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还可向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的答复和时限、财政部门对投诉的处理和时限，均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附件 4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指引

一、依据及条款：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二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和第五十四条：“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本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三条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条第一款：“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

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提起质疑的条件：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第五十四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三、需提交的材料、数量：

1. 质疑函；
2. 相关证明材料；
3. 无数量限制。

四、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_

附件 5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指引

一、依据及条款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七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二、提起投诉的条件

供应商（政府采购当事人）。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的供应商，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

三、需提交的材料、数量

1. 投诉书；
2. 质疑函及质疑答复；

3. 相关证明材料。

无数量限制。

四、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 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